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8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23号）核准，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6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245,283.02元（不含税）收到的金额为595,754,716.98元，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2,107,401.15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93,647,315.83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1月10日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486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

公司制订了《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20年8月25日，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人审批、专款专用，随时接受本公司保荐机构的监督。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董事会为募集资金开设了专项账户。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授权，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款的明细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余额
1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	3301040160016652599	145,754,716.98	0
2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571900285310806	250,000,000.00	217,482,308.74
3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1205290029266666689	200,000,000.00	84,611,884.99

四、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鉴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已经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统一销户处理，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及销户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投项目名称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销户前余额	截至本公告日余额	备注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	3301040160016652599	145,754,716.98	0	0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剩余募集资金进行管理。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 日